

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

日間部選課確認及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說明

1. 學生無論是否辦理加退選，均應於三階段加退選截止後確認選課結果。

2. 選課資料更正申請時間：**107 年 3 月 12 日(星期一) ~ 107 年 3 月 14 日(星期三)**。

3. 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下載：

● 學校首頁->行政單位->教務處->教學業務組->文件下載

● 學校首頁->使用者入口列->在校生->校務 eCare->登入->選課確認->表格下方

● 學校首頁->使用者入口列->在校生->三部網路選課系統

4. 大學部一、二、三年級選別為「選修」課程非特殊因素不受理選課資料更正申請。

5. 於網路結果確認後發現選課錯誤者，僅下列學生得列印選課確認單，連同「學生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」，以班為單位由班代收齊或親送教學業務組辦理：

- (1) 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（含延畢生）。
- (2) 總學分數超過者。
- (3) 總學分數不足者（含復學生、轉學生）。
- (4) 衝堂者。
- (5) 必修課程轉檔未成者。

6. **通識課程**請先攜帶【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】至三期大樓三樓通識中心辦公室登記並需經**通識中心主任**核章
7. **語言中心課程**請先攜帶【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】至四期大樓二樓語言中心辦公室登記。
8. **體育課程**請先攜帶【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】至經國館體育教學組登記。
9. 其他必修及選修課程須經授課教師簽名。
10. 碩士生須另經**指導教授**簽名
11. 於 107 年 3 月 9 日網路選課第三階段結束並公告後至校務 e-care 進入【選課結果查詢】印出【**選課確認單**】，或至行政大學 1 樓、圖書館使用繳費機申請，持收據至教學業務組 8 號門印出選課確認單。
12. 於受理申請時間(107 年 3 月 12 日~107 年 3 月 14 日)將【**選課資料更正申請表**】併同【**選課確認單**】送至教學業務組申請。